**2019年云浮市中心城区（云城区）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**

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科学调控土地市场，合理配置土地资源，调整优化用地结构和产业布局，有效控制建设用地控制总量，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，保持市城区（云城区）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，根据云城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结合本区土地资源利用的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计划。

**一、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**

**（一）指导思想**

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，以促进社会和谐发展为目标，以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土地为基本要求，围绕“全国绿色石材之乡、广东绿色农产品基地、现代特色南药示范区”的建设，全面建设现代生态城市目标，坚持生态立市、产业兴市、特色美市，立足保护资源，保持发展，保障民生。严格执行国家土地供应和房地产用地调控政策规定，合理配置各类建设用地，严格控制增量，积极盘活存量，进一步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。

**（二）基本原则**

1、从严控制总量、严格保护耕地，规范土地供应方式，逐步建立起以供应引导需求的新机制,确保土地的可持续利用；

2、大力推进节约和集约用地，优先供应存量建设用地和闲置土地，构建资源节约型社会；

3、调整供应结构，优化产业布局，统筹区域、城乡各业各类用地，保障民生工程用地、基础设施用地、重点建设项目用地；

4、落实国家调控房地产政策，发挥市场供给的引导作用，切实做好住房用地供应，优先保障保障性住房、棚户区改造住房、中小套普通商品住房等“三类”住房建设用地供应，保障本区房地产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**二、计划编制依据及适用范围**

**（一）编制依据**

（1）《云浮市云城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（2010-2020年）》

（2）《关于2011年住房用地供应计划报厅备案有关要求的通知》（粤国土资利用电〔2011〕55号）

（3）云城区2017年、2018年国民经济统计年鉴

**（二）适用范围**

本计划适用范围为云城区行政辖区，下辖云城街道、高峰街道、河口街道、安塘街道等4个街道和南盛镇、前锋镇、腰古镇、思劳镇、等4个镇,98个村委会和18个社区居委会。全区土地总面积789.11平方公里。

**三、计划指标及配置**

**（一）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**

云浮市中心城区（云城区）2019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为31.65公顷。

**（二）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**

在2019年度供应总量中，商服用地11.85公顷，占供应总量的37.4%；工矿仓储用地0公顷，占0%；公共管理与服务用地2.9公顷，占9.2%；住宅用地16.9公顷，占53.4%。具体情况见附表。

|  |
| --- |
| **2019年度云浮市中心城区（云城区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** |
|  |  |  |  | 单位：公顷 |
|  | 总面积 | 新增 |
|
| 合计 | 31.65 |  |
| 1、商服用地 | 11.85 |  |
| 2、工矿仓储用地 | 工业、仓储用地 | 0 |  |
| 采矿用地 |  |  |
| 小计 | 0 |  |
| 3、住宅用地 |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|  | 16.9 |  |
| 中低价位中小套型 | 16.9 |  |
| 经济适用房用地  |  |  |
| 廉租房用地  |  |  |
| 高档住宅用地 |  |  |
| 公共租赁房用地 |  |  |
| 小计 | 16.9 |  |
| 4、其他用地 | 公共管理与服务用地 | 2.9 |  |
| 特殊用地 |  |  |
| 交通运输用地 |  |  |
|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|  |  |
| 其他土地 |  |  |
| 小计 | 2.9 |  |